

关于对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270 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4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明制造”）拟与控股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明集团”）签署收购协议，华明制造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19,100 万元购买华明集团持有的上海凌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凯物业”）100% 股权，其中股权转让价款为 2,487 万元，承接凌凯物业债务不超过 16,613 万元，该债务为凌凯物业对华明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华明工业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同日，你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称，拟向华明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你公司称购买凌凯物业股权的目的在于保证全资子公司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征电气”）的稳定经营，并减少关联交易，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长征电气与凌凯物业过去 12 个月内已发生的租赁费用仅为 360 万元，本次交易金额不超过 19,10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1）结合长征电气经营所在地是否存在其他适租场所、租赁价格、

变更租赁场地是否存在重大障碍、本次交易金额与过去 12 个月的租赁费用差异较大等事项，说明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2) 向控股股东关联方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同时，又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2、你公司拟承接凌凯物业对华明集团下属子公司债务，金额不超过 16,613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

(1) 凌凯物业对华明集团下属子公司债务的详细情况，包括债务的发生背景、形成时间、到期时间、具体金额、利率、资金用途。

(2) 你公司承接债务的具体原因，是否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3) 你公司偿还债务的资金来源，大额资金支出是否对你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凌凯物业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98.97 万元，评估值为 2,498.52 万元，增值率为 526.25%，增值主要是由于凌凯物业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增值导致。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名称、来源、取得时间、评估相关参数的取值过程和取值结果，并结合同类或者类似房地产的价格，说明评估结果的公允性。

4、你公司于 2021 年 2 月披露向华明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华明电力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案，但相关议案被股东大会否决。请你公司提示充分相关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7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

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1年7月15日